

闲话中国人

『批判』北京人

主编◎ 骆爽

副主编◎ 赵晗光 刘颖余 鲁远

中国社会出版社

『闲话』国人

撰稿人◎

鲁远	焦若静	宋文敬	张咏	余勇	栾睿
周树兴	赵晗光	王健	陈龙辉	刘訢中	胡晓琳
	骆爽	刘颖余	吴向红	陈初越	李桂广

目 录

忠告读者…………… (1)

第一章 苍茫的神话…………… (9)

○纵横四海家园梦…………… (9)

人类，渴望自己的家园。当诺亚携他的子孙们从洪水的噩梦中醒来，从飘游的方舟中走出来，脚踏坚实的大地，鸽子正衔着嫩绿的橄榄枝飞翔。

没有土地的家园，心，永远不得安定；心，永远沉沦、动荡、飘泊。圣·奥古斯丁曾言：“因为我是一个朝圣者，久久渴望自己的国度。”
都城，是一个国家人民心灵的家园。

英国人的象征是雾伦敦，那古老的伦敦塔桥、大笨钟、美丽的康桥、白金汉宫、唐宁街……

浪漫的法国人想起了那些为“自由、平等”抛洒热血的人士、断头台、巴黎市政广场上的铭文、凯旋门、巴士底狱、圣母院、埃菲尔铁塔……

美利坚的公民不会忘记他们那婉辞皇帝建议的平民英雄华盛顿将军（华盛顿将军当总统后，曾有人劝进，希望他做美国国王）、杰佛逊、帕特利克、亨利、《独立宣言》和白宫门前的绿茵……

在北方的漫天飞雪中，俄罗斯那些忧郁的诗人，普希金、莱蒙托夫曾为祖国在专制的暴虐下呻吟而吟唱，莫斯科潮湿的天气，使人想起了俄罗斯人的血泪……

○历史选择北京……………（18）

中国的都城轮换史展示了力量的消长。

阿房宫的大火结束了秦都的传说，洛阳的牡丹不再叙述往昔的荣华；长安曲江池畔仍散发着杨家美人的脂香么？

那“山外青山楼外楼，西湖歌舞几时休，暖风吹得游人醉，……”的杭州；那“千寻铁索沉江底，一片降幡出石头”的金陵，所有的王气都黯然而收……

中国的“都魂”似乎也尝遍了“人生如寄如旅”的滋味。

当北京接纳了这“千年游子”之时，它似乎有了一个久居之所，但仍然出现了现代迁都之传说。

数度的轮回已使中国的“都魂”更成熟了吧？

○北京人的祸福……………（23）

宁为天子脚下一丸泥，不做他方一撮土。

然而做天子脚下的臣民当真有那么快活么？历朝历代的北京居民在“皇恩浩荡”之后，那种都城变乱年代的烦躁、围城或改朝换代时的惊恐，处在帝王家门口的谨慎，说明北京人曾经活得不易。正像《霸王别姬》一片中展示的：当老太监能将晶莹剔透的玉器当溺器端到北京小艺人面前时，也能施展其摧花折柳的本领。

近水楼台可能先得月，可也有城门失火、殃及池鱼的时刻。

逝者如斯。那舒适闲雅的步态早已变做“只争朝夕”的焦虑。

祸福参半，鱼与熊掌不可兼得的选择；在对传统氛围的留恋与新浪涌来的洗礼之间；在贵族文化没落与平民经济奋起的冲突之中，北京人

的心态步入了纷繁复杂的漩涡之中。

○“混血”的北京人…………… (27)

北京文化是水乳交融物，而决非层层见异的鸡尾酒。
北京文化亦如数的排列与组合，有其多动性，亦有其相对稳定性，
虽形变而神不改。

谁都不能自诩为血统纯洁，谁都可能是“混血”或“杂种”……
因为北京曾是种族融合的大都市。

20年代说的北京人与现在说的北京人恐已不是一个概念。向现代化的迈进与外来“移民”的涌来正使北京人从狭小的胡同中走出来。

第二章 皇城情结…………… (33)

○天子脚下的宠儿…………… (33)

当官的得先学会做奴才，然后再学做主人。（当然，也仅是小奴才的小主人，大主子的大奴才。）官大一级压死人；官小一级憋死人。

宰相虽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位居显要，但毕竟是一人之下。皇帝对宰相可以降阶相迎、尊之又尊，然而宰相却在皇帝面前必三拜九叩，主奴的名分是不能没有的。宰相是皇上的大奴。

京城的人，无论官吏与平民们都可以做外地人的主子，因为他们受着皇上的恩泽，仿佛自己就有了当主子的资格，这意识是透在骨子里的。在他们的内心里早已给自己加上了“宠儿”的封号。

这些“宠儿”们，尤其是为官者因其“宠”便有了各种各样的特权，特权的大小与其受宠程度的深浅而成正比。

宠儿的性格是扭曲的，即要当奴才，又要当主子，着实不易。

○天、地、人哲学…………… (41)

皇帝把自己住的地方称做“京”，叫京师、京都，甚至那里的戏曲叫京剧。

在甲骨文里，“京”就是“高”的意思。京成了中国传统政治的浓缩，皇帝喜欢居高临下，把一切都打上自己的印章。

皇帝自封为“天子”，就是说，他是天的儿子，独揽了上天驻人间“办事处”的大权，他直接秉承天意，统治人间，圣旨和金口玉言，那是真正的“一句顶一万句”。封闭文化与院墙心态——“满园春色关不住，一枝红杏出墙来”的多种解释……

“紫禁城共有9999间半房间。”这一史实可能是考据家、专制宫廷礼仪祭典专家以及文化闲人得出的结论。

不过，皇帝位居中央，住房面积大点，是他小小的特权之一。如果他的意思、意旨渗透到臣民、文化的血肉里，那才真正让人心惊肉跳呢！

○太监文化与阉割恐惧症……………（48）

中国的太监文化存之久远，所以形成了阉割恐惧症这种病。

症状一：深陷于往昔那最痛苦的一幕，肉体、精神倍受摧残，伴发变态心理，兼具自虐狂、受虐狂和虐待狂的特性。在阉割恐惧症背后滋生出的另一种病症是阉割渴望症。

临床实例一：清代有独具一格的内廷制度。皇帝选中做爱的妃子，必须在太监面前脱光上下衣，用大氅包好胴体，由太监背到御榻前，与皇帝交合。敬事总管与驮妃太监在窗外等候，如时间过长，总管则高唱“是时候了”，皇帝不应则再唱。虽然被阉割了性功能，仍有一种可望不可及的性欲，当皇帝在里面享受天伦之乐时，窗外的太监会用干咳以示干扰。

临床实例二：明代大太监刘瑾，人称“刘皇帝”，势焰熏天。正德三年夏天，刘借发现攻击他的匿名书信之机，罚百官跪在奉天门外听训，结果有数人耐不住酷暑而死。他还强迫京师寡妇尽嫁，一时风雨满城。

症状二：具传染性，患者通过精神渠道向外传播病毒，使官场和文化界大部分人都表现出太监的病症，尽管他们的生殖器官是好好的。

临床实例三：中堂大人李鸿章给慈禧祝寿献媚，欲献上刻有“万寿无疆”字样的上好墨宝。他的一个幕僚系绍兴师爷，聪明之极，及时制止了这一行为，说当墨磨损后“疆”字消失，岂不变成“万寿无”了么？李鸿章吓出一身冷汗，向师爷致谢不已。

○ 封闭与开放…………… (57)

北京是扭着大秧歌走连世界的，进两步退一步，退一步，甚或进一步，退一步，进退之间永远不失其“扭”态。北京的时间是凝固的，袁世凯可以不知道爱因斯坦为何许人也，但皇帝梦是不可以不做的。

1919年“五四”那场强冲击波着实使北京甚而中国震荡了一次，但30年过后，弹指一挥间睡态复萌；60年之后才有了“轮回转世”的机缘，但这一次轮回北京人找到了自己真正的精神家园吗？

北京在漫不经心中却有曾难以抗拒的同化力。

“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禅变为“京学为体，外学为用”。北京的封闭与开放都具魅力，不论是层内人与外来人都可各得其所。你可以来享受这里的深厚文化的氛围与情调；也可以到这里好水好茶的商战海洋中为之一搏。

第三章 北京人的美德…………… (69)

○ 粗豪尚武的遗风…………… (69)

“燕赵自古多悲歌慷慨之士”，司马迁如是定论。

北京奔放阳刚雄健之志，“风萧萧兮易水寒”的壮士便从这里出发……“我自横刀朝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北京人大刀王五为黑夜的血腥中增添了一丝亮色。

北京人尚武，与朋友交，守诺、重信，为朋友可以两肋插刀，赴汤蹈火。

就是今天在北京的商战，其粗豪之风亦猎猎作响。北京人办公司，气派大。

○ 正直、勇敢、诚实的北京人…… (73)

正直就是君子变骂娘。

勇敢是一种表现为随时准备去死的强烈的求生欲望（《新魔鬼辞典》）。勇敢是理性的。表现为一是迎战不应该害怕的东西；一是不害怕应该害怕的东西。

诚实是一种品质，意即真诚、实在，在暴虐面前敢于坚持真理，它有别于“老实”，老实是一种性格，往往代表无能。

○友善的人际关系……………（77）

“上帝只能帮助自助的人”——西方人的人际哲学。

“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在家靠父母，出门靠朋友”——中国人的人际哲学。

西方人众人吃饭，各付各的钱，天经地义；中国人在讨论“AA”制之余，照样争着掏腰包买单。各掏各的，生分。

到北京人家里做客，千万不能太客气，否则会被斥之为“见外”或“盖点儿意思”。

北京人恪守的格言：“骗朋友仅是一次，害自己却是终身。”

“礼尚往来”——北京人维系人际关系的基本准则。

○勤劳智慧的北京人……………（81）

“勤快的人汗水多，懒惰的人口水多。”

鲁迅曾戏言：“哪里有天才，我是把别人喝咖啡的功夫都用在工作上的。”真乃大智若愚，别人怎么不知道把喝咖啡的时间用于工作上？

北京之为首都，嵌着来自五湖四海的北京人勤劳的汗水与智慧的光芒。

○幽默的北京人……………（86）

北京流行的幽默故事一：

一个乡下不识字的农民第一次来到北京，当他走到一个写有“浴池”字样的地方时，觉得口渴，便走进去讨水喝。掌柜的见他一身老农打扮，手里拿着油光发亮的烟袋，一副幽默滑稽的模样，以为是存心逗乐，便对伙计说：“给他打碗水来！”伙计便从浴池中舀出一碗水，乡下人接过来看也不看，咕嘟咕嘟地喝了下去。待走出门，发觉味道不对，折回去找掌柜的，说：“掌柜的，你这水得赶快卖，有点馊了。”

北京流行的幽默故事二：

在一辆拥挤的公共汽车上，一位年轻姑娘不小心把口红印在前面一男青年的衣服上，姑娘非常尴尬，连连道歉。那男青年报以善意的一笑，然后风趣地说：“没关系，不过我更喜欢你将口红印在我嘴唇上！”姑娘不安之情一扫而光。

北京流行的幽默故事三：一知识女性骑车到一胡同，迎面突然闪出一穿片鞋小伙。知识女性慌乱中来不及捏闸，前车轮却卡在小伙胯下，待欲下车致歉，却只见小伙腿一偏，两手握车把，一转身，一用力，一声“走您的！”车子在加速度下又前行了。知识女性回头一望，片鞋小伙没事儿人儿似地站在原地微笑地看着她。

幽默是北京人的财富。

第四章 北京人的劣根性……………（93）

○北京人的性格缺点……………（93）

在“我爱北京天安门，天安门上太阳升”的歌声中，北京人与外地人有不同的体味，一个是自傲，一个是虔敬。

居于“太阳”身边者与向“太阳”朝贡者心态是不同的。

但这种心理定式也终有改变的时候，在来自异地排天巨浪的冲击下，却也幻化出北京人的惶恐与自卑。

北京人伪诈、浮躁，一老一新的病症。

历次政治风云深深地印在北京人的脑海中，这风云都是无常的；社会深层变革使北京人在精神的土壤里找不着北。

文化水准的差距造就了下层市民与贩夫走卒们之间的俚语；生活环境与漫长的冬季等使北京人趋于懒惰。浮华的氛围与物欲的享乐之中，北京人渐变为谨小慎微、保守怕变。

○北京人的精神误区……………（98）

中国人曾走过漫漫的“左”路，北京人首当其冲，既是“左”祸的受害者，又是传播者。

“左”过之后，北京人疲惫的心灵似无以安，步入真空态。借开放之

机，“洋祸”乘隙而入。

但北京人毕竟不是上帝的子民，在“崇洋”的背后更多的是可掬的俗态。这近似邯郸学步的举动是不是在说明着北京人对价值观的判断能力？

○北京人生活方式之弊病……………（104）

普通市民“斤斤计较”度日，新兴市场贵族却在挥金如土、暴殄天物，官员更是大兴“灰色消费”。

每个人都成了现代化城市机器的部件，工作似乎是生活的全部意义，忙碌过后一片茫然。

生命虽短，却不知如何打发时光！

文化的绿洲被文化的沙漠啃噬着：伤痕文学、朦胧诗过后，人们虽看到了《希望的田野》，却迅即跌入“痞子文学”的“地狱”。

压抑的“性”在西方性文明的倡导与启发之下似乎一下子开放了，冲破了传统伦理道德的堤防，一泻千里。

○市场经济大潮下北京人弱点的再生与浮现……………（110）

一度成为名牌厂商广告奴隶的北京人怎么突然冷下来了？

过腻了夫妻生活，要找情人换口味，这些都成了各家大小周末报渲染的资料，据说还有个什么“第三者俱乐部”。

人病还看不过来，却有专门为宠物开设的压院。巴黎贵妇人脚脖子上链条拴着的狗在北京的街头也出现了。愤世疾俗虽不必跟狗过不去，但狗吃人食不也是很可悲的吗？

第五章 消费型城市的荣与辱……………（113）

○“你也求我一次吧！”……………（113）

潘长江曾演过一个小品：一位曾经一文不名，但现在腰缠万贯的乡下人苦苦哀求他曾多次求助的表哥反过来也求他一次，即使是以他全部的资产为代价也在所不惜；而表哥却实在想不出应向他求些什么。

小品的最后，乡下人大声地呐喊：“你也求我一次吧；我也想尝尝让人求的滋味！”

花钱买心理平衡，但买得了平等吗？

○服装西化，饰物加码……………（117）

时装、首饰都是费钱的东西，没有经济基础的人难以跟上潮流。“款爷”、“富婆”们领导着、操纵着高消费的潮流。5000元一双的皮鞋算不了什么，3万元一块的手表拍了票子拿了就走，潇洒之极，还埋怨没有更贵的。

但是，仍有一些未列入款爷、富婆级的人一定要凑凑热闹，没条件要上，创造条件也要上：

“别人有了，咱没有，出门觉得寒碜！”在前门金店里，一位顾客如是说。

平时紧衣缩食，大热天不舍得吃根冰棍，挤出点儿钱，就是为了阔一把。来到精品店，吵吵嚷嚷，大张旗鼓地买上一块高档精表回去。

这可怜的举动却只能博得“款爷”们对此类人很体谅的一笑。

巨大的虚荣心引起了不符实际的消费欲望，可悲！

○打“的”成风，时尚新潮……………（122）

“黄祸”在北京“横行”。“Taxi”司机戏称自己是“现代祥子”。

“现代祥子”们载着北京人满世界跑。

北京人可真需要这些“现代祥子”呀！真办事的需要；喜欢摆谱的更需要。

10元钱买个“打的”的名份，也是甚值，够体面的了。到了朋友那儿，总是免不了一句“我是打‘的’来的！”不知那朋友做何想？

○从四合院到花园别墅……………（124）

消费风甚嚣尘上，愈演愈烈。

《北京日报》星期刊对35万元来一桌酒席的北京人、1800美元住一夜总统套间的北京大款展开争论，也登载一些北京市民初次“打的”，感

到囊中紧张的羞涩的事例。为什么有钱的花起票子来不心疼，无钱的也大把大把地掏钱呢？这涉及到住房这一最特殊的商品。

北京某学者曾在《中国青年报》撰文，解释这一现象：住房作为最紧俏最重要的商品，多少年来靠行政手段分配，普通人买不到；那些已分了房的人，占了未分房者的便宜，钱自然省下来，花在别的消费上；那些未分到房或分房无望的人，既然购房无望，何必积敛呢？

○盛名之下的“大杂烩”……………（130）

曾几何时，京城曾发生过南北火锅大战，大街小巷的北京人——皆涮。

北京胸襟广大无边，任由粤菜北伐，挤掉川鲁的不少生意。

如今，境外的饮食方式更是大举入侵了。首先是美国肯德基家乡鸡“发难”；继而是加州牛肉面连锁；再而“麦当劳”粉墨登场，各类牛肉面、公子面、牛仔面等争先恐后请北京人品尝，于是满北京——皆快。

但这些远不是大款们摆阔的地方，他们早已忘记了炸酱面的滋味，要一顿饭甩出几万元，几十万元，就是不丢面子，无异于压石崇斗富了。

国人流行一句顺口溜：“一顿饭一头牛，屁股下一座楼”。

○西风东渐话年节……………（133）

“天子”脚下的顺民似乎要变成“上帝”的子民了。

传统的春节渐渐地有些土得掉渣，北京人却在“圣诞”之日体会着过年的欢乐。上帝老儿也恁地不知趣，在中国抢起了生意。

不仅如此，连“母亲节”、“情人节”也在北京申办了“营业执照”，而且开业大吉，生意兴隆。

○尴尬的市民层……………（136）

这里我们深入到了北京城的最低层，似乎北京人艺经常上演这最低层的若干镜头。

最低层的市民们其中不乏巧男、巧妇，他们精于数学，尤其除法，他们要使那最小的“商”发挥最大的效用。每月屁股底下就那么几百吊钱，

拆东墙未必能补上西墙。

二锅头、“中南海”既满足口腹之需，又顾及面子；街头小吃则能打牙祭，花费亦承受得起，但与大饭店似永无缘份。

巧妇巧男们又最有空间概念，无钱无权搞到新房，那么胡同大杂院里有限的空间却能把各式老家具及几代同堂的老小安顿妥贴。

偶有计划外收入或从牙缝里挤出点儿钱，兴师动众地买上一台大屏幕彩电之类，也算没白来世上一场。

但是，在他们气喘嘘嘘地追赶北京消费的步伐时，却发现难以望其项背，目标是那么遥远。

○“经济北伐”与“文化南下”……（141）

曾几何时，人们突然发现北京的户口不那么值钱了。没有北京户口的人照样安居若素，他们有汽车、有洋房、有大把的票子出入星级宾馆；有北京户口的照样窝居寒舍，以自行车、公交车代步，以炸酱面充饥。

人际关系在朝着以经济标准换算的时期前进。

这也许伴随着失落的进步吧？

市场经济的幽魂带着“阳气”跨过长江、黄河，来到北方大地抢夺神位，人们顶礼膜拜；落魄的文化之神，拍打着积年的尘土，越过黄河、长江，奔向南方的山山水水，甘当“小鬼”，先赚钱再说。

第六章 与消费文化共生的休闲……（145）

○八旗遗风……（145）

来自旷野的血性的民族终于由带着硝烟的骑射文明走到了遛鸟唱曲的休闲文明。

用地位与金钱筑就的八旗子弟的温柔乡早已不复存在，但其魂犹在，塞满了每个老牌北京人的细胞之中。北京人在往昔贵族徽章折射出的荣光中，依旧提着鸟笼子傲视着行人。

没吃过猪肉，可是见过猪跑。宰相门前七品官，伴在天子脚下，每个人岂不都成了宰相！

一种由封闭而致的夸张了的虚荣，使他们觉得除了北京，都是乡下，天津，上海、南京、广州，连同巴黎、伦敦、纽约都算在内，通通是乡下。

连老舍先生也自傲于“北平人”了，他曾用天真而夸张的笔调说道：“在太平年月，街上的高摊与地摊和果店里，都陈列出只有北平人才能一一叫出名字来的水果。“北平的菊种很多，式样之多，足以甲天下。”

○提笼架鸟……………（153）

北京人艺上演过一部叫《鸟人》的话剧，非常成功，十几场下来仍然场场爆满，其时，能得一票已倍感荣幸。

《鸟人》当然是说遛鸟的人，那个从海外归来的心理医生，愣说遛鸟的人有病，一定要办一个“鸟人康复中心”，免费为“鸟人”治疗。

“鸟人”果真有病？不知曾遛过鸟的人看了这部话剧做何感想？

○票友的绝唱……………（160）

清道光前后，一些皇亲国戚、贵族子弟平日无事可干，常常聚会演唱。演唱需报请清廷内务府批准，批准后，则得到一张内务府的执照。执照印有两条金龙，美其名曰“龙票”。票面上写着“发给×××票房”。于是票房之名称便由此流传下来；而在同一票房一起以唱戏为乐的人则互称票友。

票友唱京戏在北京不被梨园行家看重，他们称票友为“丸子”，意即“不是好肉做的”。而票友在别人延请去唱戏时，为他们准备的酒席是不许有丸子的，尽管他们也许爱吃丸子。

而在葛优出演袁四爷（票友）的《霸王别姬》一剧中我们看到了将甲鱼头诱出，刎颈，滴鲜血于汤……

北京的饮食文化与其艺术确实是交相辉映，相得益彰的。

票友唱戏犹今之唱卡拉OK，自娱自乐也。

○茶馆的没落及小吃的兴盛…………（165）

阿庆嫂是开茶馆的。可不能小看这茶馆，就在这茶馆里，为取得敌

人信任，阿庆嫂救过胡传奎，更救过新四军、共产党，还可传递情报，其意义大也哉！胡传奎不明底里，唯刁得一机巧，晓得茶馆除供喝茶外还另有用途。

这是“沙家浜”里的茶馆。

北京的茶馆很兴了一阵子，那里曾是凡夫俗子、商贾家人的娱乐场所；但如今凡夫俗子们不敢说，起码商贾家人却都坐到了酒吧、咖啡厅、歌厅里去享乐了，茶馆亦绝大部分消失了，现在北京前门饭店的梨园剧场、中山公园的茶座、老舍茶馆等保留了些许的古风。

茶馆似乎总是与旧时代相连的，它们的消失可能会使老北京失落的。

在无奈之中，北京人在小吃的兴盛中似乎找到了一点平衡，因为小吃好像也是一种休闲方式，但如今小吃何尝没有一种乞盼经济利益的“匆忙”？

○语言的自恋……………（172）

台湾一出版商曾对笔者讲述一个关于以北京话还是闽南话为国语的传说。他说此事是以投票方式解决的，因为在倾向于闽南语的人中出了一个“叛徒”，投了北京票，北京话才得以微弱的多数占了国语的位置，否则，闽南话就成了国语了。

说这话的大约是闽南人，因为武汉人也有这样的故事，不过换成了武汉话与北京话之争。

北京人善“侃”，且陶醉于其“侃”，甚至“侃”到只重辞句，不重内容的地步。

北京人的说话也是一种休闲，所谓“海聊”神聊”神吹海哨”“侃大山”等等是也，仿佛都没有什么事儿干。

北京人说话夸张挖苦。到饭馆吃饭，问老板什么时候能上菜，他会说“说话就得”，好嘛，这“说话”的工夫可就大了，按北京话就是“且等着呢！”

坐公共汽车，外地人不知何站，打听该下的站还有几多，北京人会

说“还有一百多站站呢，急什么呀您！”

北京人吵架很少动手，全靠嘴皮子，且尖酸刻薄，用不脏的词儿骂出最脏的话，本事大得很。例如吵到酣处，会突然来一句：“哟！这是谁家的闺女裤带没系紧，露出你这么个秃小子。”

北京人对他们的语言艺术是很陶醉的，别人也确实骂不过他们。

第七章 在历史漩涡中……………（179）

○大汗之城……………（180）

北京成为国际性大都市，从元朝开始。

想想当时，确实神气、热闹。来往的有各肤色种族的人，步行于街头即无异于观看民族风情的展览——蒙古、契丹、女真、回回、维吾尔……他们自由地生活、流动着。其中维吾尔族人聚居点称为“维吾尔”，后来讹传为“魏公村”了。

万国衣冠亦经常来朝，东方商人、罗马教士、欧洲使者，无不惊羡于大都的壮丽富瞻。

黄仲文在《大都赋》里描写元代北京城的热闹时得意洋洋：“咱北京的爷们”没有谁闲着，不琢磨着怎么赚钱，也琢磨着怎么花钱。人们川流云集，驴马嘶鸣不已，集市太拥挤——想拍某个老相识的肩，也许却打到了一匹驴的腮帮子上。

○癌病的都城……………（185）

我们说中华民族的伤疤，列举起来唐有太监、宋有缠足、明有八股、清有鸦片。而太监、缠足、八股真正的高峰其实都在明朝。

封建社会发展到明朝，已然是“笙歌归院落，灯火下楼台”——繁华到顶，呈倾颓没落之势。1929年周作人在北京埋怨茶食太干燥粗鄙，而明代和前后王朝相比起来，确实像周作人所渴望的“精炼而颓废的点心”。

——北京作为中国的首善之区，它的城市空气，大约就是从这时发展成熟的。

○融合中的血腥与“温柔”……（194）

在“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的极端践踏人权的恐怖中，北京人乃至全国的人蓄起了日后被洋人讥讽为“猪尾巴”的辫子。官僚们，如洪承畴、钱谦益、吴梅村等则率先戴上了后来天下尘俗追逐如命的顶戴花翎，成了连清统治者也不齿的“二姓家奴”，他们被列入《二臣传》。

满人占据了北京，承袭了她的故有文化也留下了八旗遗风。

○天朝的铁屋……（198）

莎士比亚在其不朽名著《哈姆莱特》中借主人公之口言道，“如果世界是一座大监狱，那么，丹麦是其中最黑的一间”。

可以想象，北京城曾经作为专制君主的帝都，既是量富丽堂皇的一间铁屋，也是最黑暗密封的一间铁屋。

两百年前，公元1793年，英国人马戛尔凡率使团来华，拜见天朝皇帝乾隆，为了叩头和下跪这一天朝礼仪展开了中西文化的首次碰撞……

○红围幃里的北京……（208）

“老三届”是个蕴意丰富的名词，被冠之以“老三届”称号的人们最能体会到“文革”的变故。1974年，著名的李一哲在他的大字报里倾诉这批人的思想感情：

“我们是对老虎毫无畏惧的年轻人，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不懂老虎的凶悍和残忍。可以说，我们被老虎咬伤过，但还没有被咬死或吞掉。我们是面孔上留下了伤疤的幸存者，不再是漂亮的青年了。”

第八章 堡垒与曙光……（213）

○复辟狂潮……（214）

末代皇帝的英国师傅庄士敦在其著作《紫禁城的黄昏》中介绍张勋复辟前夕的北京时说：

“华北一直对此前的民国缺乏热情。北京几个世纪以来都习惯于忠于朝廷，遗老遗少们从未消失过。……温顺的北京市民，或中国其它城